

附件 4

2024 年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省级补贴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省级补贴资金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共大埔县委宣传部

联系电话：0753-5533216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大埔县委宣传部根据省、市《关于做好 2024 年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工作的通知》开展农村电影公益放映，经委托有资质的招标公司进行网上招标后，确定由中标单位大埔县湖寮镇农村公益电影服务站实施，为全县 245 个行政村一月一场放映 2940 场次目标任务。按照省财政场次每场补贴金额为 200 元，完成 2940 有效场次省级补贴资金为 58.8 万元。2024 年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省级补贴资金为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目前，该金额已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足额发放到位。

二、绩效自评结论

通过开展 2024 年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工作，完善了公共文化服务，深入实施了文化惠民工程，丰富了群众性文化生活，完成年度电影放映任务 2940 场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2024 年度农村电影公益放映专项资金绩效各项指标均已顺利完成，未出现偏离情况，自评合格。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 过程分析

1. 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

资金下达后按照文件要求和放映场次补贴依据进行发放。该笔资金属于财政直付资金，资金已拨付到位，补贴已发放到位。纳入年初预算计划，基本完成总体绩效目标。从资金审批请拨到支付，严格按照支付结算流程执行，2024 年 12 月 23 日按时足额

支付 58.8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

一是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相关管理规定以及本单位财务制度，所有开支都有事前请示领导同意，所有发票等相关资料都有经手人、证明人和分管业务领导审核、经分管财务工作的分管领导审批；二是 1 万元以上的开支，先提交部务会研究同意后实施；三是该项目由业务股室新闻出版室实施，并跟进、督促中标单位大埔县湖寮镇农村公益电影服务站认真开展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工作，确保完成省下达农村电影放映场次任务。

（二）产出指标分析

一是平均每个行政村年放映场次每月 1 场；二是全县 245 个行政村全覆盖；三是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前完成放映目标任务；四是预算计划安排资金 58.8 万元，实际支出 58.8 万元，未超出成本。

（三）效益指标分析

进一步满足我县农村广大群众的观影需求，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发展。

（四）满意度指标分析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超 90%。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农村电影公益放映专项资金绩效各项指标均已顺利完成，未出现偏离情况，自评合格，没有存在问题。

五、改进意见

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保障资金到位的及时性；二是加强资金拨付手续的监管。